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重外工发〔2022〕4号

关于开展第七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2022年是迎接党的“二十大”召开的一年，更是学校加快发展、加强建设的一年，为激励学校广大女教职工以高度的主人翁责任感，发扬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的精神，爱岗敬业，争做“四有”好老师，为学校新的发展及各项事业作出积极的贡献，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“二十大”胜利召开，经研究决定，在第112个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来临之际，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第七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评选活动，评出10位“巾帼标兵”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我校在编在岗校龄 5 年及以上女教职工均可参评；已获前五届“十佳巾帼标兵”人员不纳入此次评选范围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热爱中国共产党，维护安定团结，思想上、政治上能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；

（二）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爱岗敬业、团结同志、关爱集体、顾全大局，具有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的时代精神；

（三）积极承担教育、教学任务，在我校教学、科研、管理等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；

（四）在本次学校转设工作中做出了突出的成绩和贡献；

（五）模范遵守社会公德，有良好的家庭美德，遵纪守法，廉洁奉公，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（一）根据评选条件，按校工会下达的候选人推荐指标，以分工会为单位推荐候选人（见附件 1）；

（二）凡推荐的候选人，须填写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推荐表》（附件 2）；

（三）校工会组织评定，审定十佳“巾帼标兵”表彰人选。

四、评选要求

（一）坚持评选条件，确保评选质量。各分工会在推荐评选中，要坚持以政治表现、工作业绩、贡献大小作为衡量标准，把

评选工作的重点放到教学一线；

（二）各分工会对被推荐对象的事迹认真审核，严格把关，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前将“十佳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推荐表”（附件 2）和事迹材料（1000 字以内）纸质件一式二份，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报校工会，电子版报联系邮箱。

联系人：王 婷 联系邮箱：250933815@qq.com

联系电话：023-88790725、18182201587

五、奖励办法

对评选出的十佳“巾帼标兵”，将在 2022 年 3 月 8 日国际劳动妇女节予以表彰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第七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推荐指标
2. 第七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推荐表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2 年 2 月 25 日

附件 1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
第七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推荐指标

序号	分工会名称	名额
1	机关第一分工会	1 人
2	机关第二分工会	1 人
3	机关第三分工会	1 人
4	英语学院分工会	2 人
5	国际商贸与管理学院分工会	2 人
6	国际传媒学院分工会	1 人
7	国际汉语教育学院分工会	1 人
8	东方语学院分工会	1 人
9	西方语学院分工会	2 人
10	音乐学院分工会	1 人
11	艺术学院分工会	1 人
12	思政部分工会	1 人
13	体育部分工会	1 人
总计		16 人

附件 2

重庆外语外事学院 第七届十佳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推荐表

姓名	年龄	职务（职称）	所在部门（单位）	政治面貌
主要事迹	限 500 字，1000 字的事迹材料另附。			
分工会意见	分工会主席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	
所在支部意见	党总支部书记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	
校工会审批	学校工会主席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	

